

# 中共温州市纪委文件

温纪发〔2021〕2号

---

## 关于印发张建明同志在市纪委十二届六次 全体（扩大）会议上工作报告的通知

各县（市、区）党委、纪委，市直各单位党委（党组）、纪委（纪检组），市委巡察机构，市纪委市监委各派驻（出）机构：

现将张建明同志在市纪委十二届六次全体（扩大）会议上的工作报告《监督保障执行 促进完善发展 为温州续写创新史、争创先行市提供坚强保证》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中共温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年2月10日

# 监督保障执行 促进完善发展

## 为温州续写创新史、争创先行市提供坚强保证

——在中国共产党温州市第十二届纪律检查委员会

第六次全体会议上的工作报告

(2021年2月9日)

张 建 明

同志们：

我代表中国共产党温州市第十二届纪律检查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向第六次全体会议作工作报告，请予审议。

这次全会的主要任务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按照十九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省纪委十四届六次全会和市委十二届十一次全会的部署，回顾我市2020年纪检监察工作，部署2021年任务。

1月22日至24日，十九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在北京召开。习近平总书记发表了重要讲话，讲话充分肯定过去一年全面从严治党取得新的重大成果，深刻阐述全面从严治党新形势新任务，强调全面从严治党首先要从政治上看，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一刻不停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充分发挥全面从严治党的引领保障作用，以强有力的政治监督，确保“十四五”时期目标任务落到实处。讲话高屋建瓴、思

想深邃、内涵丰富，充分彰显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瞻远瞩的战略眼光、始终如一的历史担当、为民无我的崇高境界、兴党强国的使命情怀，具有很强的政治性、思想性、指导性，是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的重要遵循，是新时代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行动指南。赵乐际同志所作的工作报告，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对去年工作进行系统总结，就今年工作作出部署安排，重点突出，任务明确，要求具体，对于做好纪检监察工作特别是保障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开好局、起好步具有重要指导意义。2月7日，省纪委十四届六次全会在杭州召开。袁家军同志作了重要讲话，强调要在新的起点上深化清廉浙江建设，为忠实践行“八八战略”、奋力打造“重要窗口”，争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省提供坚强保障，充分展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监督和反腐败制度优越性。许罗德同志所作的工作报告，主题鲜明，求真务实，要求奋力推动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为争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省提供坚强保障。市委高度重视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十九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省纪委十四届六次全会精神贯彻落实，对我市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提出明确要求。刚才，陈伟俊同志作了重要讲话，各地各部门要认真学习领会，坚决贯彻落实。

## 一、2020年工作回顾

2020年是非常之年，也是非凡之年。面对国际国内形势的深刻复杂变化特别是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市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扛起忠实践行“八八

战略”、奋力打造“重要窗口”的使命担当，以上率下落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凝心聚力推进清廉温州建设，坚定不移深化全面从严治党。全市纪检监察机关在省纪委省监委和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紧扣高质量发展主题主线，忠实履行党章和宪法赋予的职责，纪检监察工作呈现高质量发展的良好态势。

（一）聚焦“两个维护”，政治监督效能进一步提升。把“两个维护”作为政治监督的首要任务，围绕打好三大攻坚战、“六稳”“六保”、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战略等重大部署，跟进监督、精准监督，坚决保障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在温州落地生根。加强对减税降费政策措施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深化“三清单一承诺”工作，持续开展“万人双评议”活动，打造深化清廉民企建设“五大工程”，着力护航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抓实“四清单”“两档案”“两报告”等制度，推进政治监督具体化、常态化、可视化。加强对《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贯彻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深化运用履责情况全程纪实平台，创新建立履责情况“三告知”制度，进一步健全“四责协同”机制。精准规范用好问责利器，全年共查处落实“两个责任”不到位党员领导干部 105 人，对环境违法、统计造假、“6·13”槽罐车重大爆炸事故等进行严肃问责。

（二）紧扣打好“两战”，纪律保障作用进一步发挥。围绕市委关于打好疫情防控“三个十天”硬仗部署，组建“15+7”督查组，下沉一线，加强对精密智控等各项防控措施贯彻执行情况的

监督检查，坚决查处落实疫情防控责任不到位、作风漂浮、失职渎职等突出问题，严肃纠治“表格抗疫”、多头报送等加重基层负担问题，共问责 257 人，通报典型案例 107 起，发出纪检监察建议书 35 份，推动疫情防控工作紧起来、严起来、实起来。坚持严肃问责和关心关爱一体推进，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监督执纪全过程，对被问责后悔过自新、表现良好的党员干部进行正面宣传，着力营造同心战“疫”的良好氛围。寓服务于监督之中，协调解决群众生产生活、企业复工复产存在的困难问题，切实助力打好发展主动仗。

（三）严格纠治“四风”，作风建设成果进一步凸显。坚决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全市共查处不担当、不作为、推诿扯皮、敷衍塞责等问题 408 起 608 人，其中党纪政务处分 381 人，同比上升 57.4%。督促落实中央和省市委关于基层减负有关要求，切实为基层干部减负松绑。紧盯享乐主义、奢靡之风易发多发老问题和隐形变异新动向，常态化开展正风肃纪，全市共查处有关问题 383 起 537 人，其中党纪政务处分 405 人，同比上升 24.6%。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制止餐饮浪费行为重要指示精神，实施“五督五禁五带头”行动，助力培育“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文明风气。开展公共资源中私人会所整治“回头看”，全市排查各类场所 12824 家次。开展“烟票”背后“四风”问题整治行动，查处违规收受有价证券党员干部 100 人，涉及金额 111 余万元。

（四）坚持执纪为民，基层政治生态进一步优化。实施扶贫专项监督 12 项举措，全市共查处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 173

起 248 人。全力打好扫黑除恶“打伞破网”收官战，专项斗争开展以来，全市共查处涉黑涉恶腐败、充当“保护伞”和失职失责人员 623 人，其中党纪政务处分 399 人，移送司法机关 195 人。开展信访举报强基固本“三整治三提升”活动，建立重点乡镇（街道）直报点和“双约谈”机制，实施信访举报“百件积案攻坚”专项行动，实现全市信访举报总量、检举控告量、初次举报量、重复举报量连续三年下降。出台“五廉共建”五年计划，助力推进机关、村（社区）、学校、医院、企业等五类清廉单元示范点建设。创新打造“微权力 e 监督”工程，强化对基层微权力的全程监督、智慧管控。率全省之先出台《关于加强村（社区）“两委”干部监督的规定（试行）》，探索“一肩挑”后村社干部监督工作新机制。为 149 名党员干部澄清正名，查处诬告陷害行为 8 起 9 人，激励党员干部大胆履职、担当作为。

（五）强化贯通联动，巡察利剑作用进一步彰显。稳步推进巡察全覆盖，市县两级共巡察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乡镇（街道）党组织 409 个，发现问题 7263 个，移交问题线索 550 件。聚焦清廉村居建设、扶贫领域专项监督和护航村社组织换届，有效完成全市村（社区）巡察全覆盖，市县党委换届以来，共推动处理农村党员干部 1177 人、解决民生问题 2098 个。创新巡察方式方法，对 24 家县（市、区）直单位实施交叉巡察，对 2 家县（市、区）直单位进行提级巡察，着力破解“熟人社会”监督难题。对杭温高铁等 5 个重点交通项目开展专项巡察，认真抓好小微企业园建设管理领域专项巡察“后半篇文章”。建立健全巡察机构与有

关部门常态化协作配合机制,推动巡察监督与各类监督贯通融合。在全省率先研发应用“巡察整改全程监督平台”,实现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的全程纪实、动态评估、联动监督。

(六)深化一体推进,“三不”体制机制进一步健全。全市纪检监察机关共受理检举控告 4260 件次,处置问题线索 8933 件次,立案 3266 件,党纪政务处分 3032 人,其中乡科级以上领导干部 279 人,留置 93 人,移送司法机关 108 人,市本级重点查处了市司法局原党委书记、局长徐昌桂,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原副总经济师胡永富(正处级),龙港市委原常委、市委基层治理委员会原主任陈平凡(曾用名陈显宏)等严重违纪违法案件。坚持有逃必追,全市共追回外逃失联人员 49 人。在高压震慑和政策感召下,全市共有 55 人主动投案。开展领导干部违规借贷和违规从事营利性活动专项整治,党纪政务处分 72 人,组织处理 61 人,移送司法机关 15 人,整改上交违纪违法所得 1175 余万元。深入挖掘案件背后的深层次问题,督促健全医疗卫生机构、地方性金融机构监管机制。常态化开展警示教育,创建“1+6”清风之旅品牌,打造 12 条清廉文化精品示范带,启用“瓯越清风”公交专线,以清为美、以廉为荣的价值理念更加深入人心。

(七)注重改革创新,监督治理能力进一步增强。出台《问题线索管理和处置工作规程》等 5 项制度,纪法贯通、法法衔接的制度机制不断健全。落实派驻(出)机构“六个一体化”管理体系和“1+2+N”片区协作机制,健全派驻(出)机构工作制度、履职考核办法,持续抓好重点监督工作项目化管理,派驻监督质

效稳步提升。指导市属高校、国企和温州银行完成纪检监察体制改革。深化乡镇（街道）纪检监察工作规范化建设，推动全市所有乡镇（街道）纪（工）委、监察办自办案件破零。率全省之先完成村级监察工作联络站全覆盖，采取有效措施推动纪检监察监督融入基层治理。全面拓展信息查询网络，建成大数据分析研判平台，“智慧纪检监察”建设加快推进。高质量做好审理工作，持续打造“铁案工程”。

（八）狠抓自身建设，纪检监察铁军进一步锻铸。坚持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第一时间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不断增强践行“两个维护”的思想自觉和政治自觉。实施文明创建“十大攻坚”行动，市纪委监委机关成功创成全国文明单位。开展叶云仁同志先进事迹学习宣传活动，强化榜样引领作用。深入开展全员培训，创新举办审查调查业务骨干集训班，加强上挂下派、实战练兵，切实强化纪检监察干部专业能力建设。加强干部梯队建设，畅通委机关、派驻（出）机构、巡察机构交流渠道，健全考核激励机制，进一步激发干部队伍活力。高标准推进警示教育月“七对标、七强化”活动，深入实施“保守秘密作表率、勇当铁军走前列”专项活动，探索开展监督执纪权力运行风险防范专项监督，严格处置反映纪检监察干部问题线索，有力防治“灯下黑”。

过去一年，全市纪检监察机关践行“两个维护”坚定有力、服务保障大局主动有为、履行职能职责扎实有效，取得新的阶段性成绩。一年来的成果，使我们对纪检监察事业的高质量发展有



了更多更深刻的规律性认识，具体就是要把握好、坚持好、运用好五个方面的理念和要求。

一要坚决扛起先行示范、走在前列的使命担当。全面从严治党首先要从政治上看，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全市纪检监察机关要胸怀“两个大局”、心系“国之大者”，始终牢记习近平总书记对温州“续写创新史”的殷殷嘱托，锚定市委提出的争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市奋斗目标，以先行示范、走在前列的姿态，协助党委充分发挥全面从严治党的引领保障作用，在“重要窗口”建设中奋力打造一批具有纪检监察特质、温州辨识度的标志性成果，不断彰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监督制度的治理效能和独特优势。

二要始终坚持系统施治、标本兼治的重要理念。要把系统思维贯穿纪检监察工作全过程，加强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整体性推进，不断提高纪检监察工作的协同性、科学性和能动性。要将正风肃纪反腐与深化改革、完善制度、促进治理贯通起来，用好“四种形态”，综合发挥惩治震慑、惩戒挽救、教育警醒的功效，不断实现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推进战略目标。要在更深层次更广范围更高水平上深化清廉温州建设，系统推进全域清廉、全线清廉，充分展示温州政治生态山清水秀之美。

三要辩证把握稳中求进、坚定稳妥的基本要求。执纪执法具有政治性、政策性、严肃性，必须注重稳与进、坚定与稳妥的有机统一、相辅相成。要保持政治定力，把“严”的主基调长期坚

持下去，态度不变、决心不减、尺度不松，一刻不停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要因时因势、识变求变，找准突破口和发力点，在行动上、方法上、措施上积极稳妥，持续发力、久久为功，做到以稳促进、以进固稳、行稳致远。

四要贯通实现严管厚爱、纪法情理的综合效果。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需要进一步激发党员干部干事创业的内生动力。全市纪检监察机关既要坚持以纪法思维正风肃纪反腐，实事求是、公正无私，又要坚持惩前毖后、治病救人，做到严管厚爱结合、监督支持并重、纪法情理贯通。要认真落实“三个区分开来”要求，把故意和过失、因私和因公、违规和试错等区分开来，以既有力度又有温度的执纪执法，激励党员干部坚定理想信念，百折不挠把自己事情办好。

五要着力形成唯实惟先、善作善成的队伍支撑。纪检监察机关忠实履行党章和宪法赋予的职责，目的是不断优化政治生态，推进经济社会发展，让人民群众过上更加美好的生活。全市纪检监察机关要带头加强政治建设，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知责于心、担责于身，履责于行。要着眼于适应现代化建设和高素质专业化要求，不断提升理性素养和感性素养。要始终牢记纪检监察干部没有天然的免疫力，没有超越纪律和法律的特权，纪检监察机关也不是保险箱，主动接受最严格的约束和监督，努力建设一支政治素质高、忠诚干净担当、专业化能力强、敢于善于斗争的纪检监察铁军。

在省纪委省监委和市委的坚强领导下，温州全面从严治党成

果日益显现，反腐败斗争取得阶段性成就，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大格局总体形成。但形势依然有严峻复杂的一面，腐败存量还未清底，增量仍有发生，政治问题和经济问题交织、传统腐败和新型腐败交织、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交织，腐蚀和反腐蚀斗争长期存在。同时，我们也要清醒看到，全市纪检监察工作和干部队伍建设还存在一些与高质量发展要求不相适应的地方。一是在深刻把握纪检监察工作内在规律，主动谋划、前瞻谋划上还有不到位的地方；二是在履职能力上还有需要提高的方面，特别是日常监督还需要更加有力有效，监督效能需进一步提升；三是纪检监察体制改革的集成性、协同性还有不足；四是内部监督制约还有薄弱环节，自身建设还需进一步加强。这些问题要高度重视，采取有力措施，切实加以解决。

## 二、2021 年工作任务

2021 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是“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是我市开启争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市新征程的第一年，做好纪检监察工作意义重大。今年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按照十九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省纪委十四届六次全会和市委十二届十一次全会部署，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助力打造“重要窗口”为使命，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推进清廉温州建设为主线，以规范化法治化为要求，忠实履行党章和宪

法赋予的职责，围绕“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坚决保障党中央和省市委决策部署有效落实，进一步加大惩治腐败力度，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监督制度在温州生动实践，为奋力续写好新时代温州创新史、争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市提供坚强保证，以优异成绩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

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擘画了我国未来经济社会发展宏伟蓝图。省委十四届八次全会提出了我省“十四五”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建议。市委十二届十一次全会锚定了温州“十四五”发展“五大新坐标”，明确了开局之年要开创“十个新局面”，为我市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提供了有力指引。我们要把党中央和省市委决策部署与纪委监委职责紧密结合起来，聚焦进入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科学精准把握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新形势新任务，不断推进纪检监察工作理念、思路、制度、机制创新，使正风肃纪反腐更好适应现代化建设需要，使监督体系更好融入治理体系、释放治理效能，在我市争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市新征程中发挥更大作用、展现更大作为。

#### （一）聚焦“十四五”高位起步，做深做实政治监督

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以庆祝建党 100 周年为契机，持续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督促党员干部进一步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与学习

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浙江讲话、最新指示精神和主政浙江期间对温州工作指示要求紧密贯通起来，与学习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紧密结合起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围绕捍卫制度、落实决策、履行责任、行使权力情况，充分运用项目化监督、“嵌入式”监督、政治生态量化评估等方式，推动政治监督更加精准、更加立体、更富成效。以对党绝对忠诚的高度自觉，推动各级党委（党组）高质量做好巡视反馈意见整改落实工作。

坚决护航现代化建设大局。围绕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高生活品质、守住安全发展底线等重大决策部署，跟进监督、精准监督、有效监督，切实保障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和省委十四届八次全会精神在温州一贯到底、落地见效。围绕锚定“五大新坐标”、开创“十个新局面”主题主线，加强对“五城五高地”建设、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战略、数字化改革、实施创新驱动、农业农村现代化等重点工作的监督检查，为温州全力做强全省第三极、建好长三角南大门提供坚强保证。围绕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督促推动“源头查控+硬核隔离+精密智控”和“人物并防”各项措施落到实处。

坚决保障权力在正确轨道上运行。推动各级党委（党组）加强对下级领导班子特别是“一把手”的监督，把“领导就是监督”的理念贯穿始终。探索上级纪委书记同下级党委班子成员集体谈话、上一级纪委书记定期与下一级党委书记谈话、开展述责述廉

评议，加强对同级党委和下级党组织的监督。督促领导干部严格贯彻执行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加大问题线索核查和责任倒查力度。加强县乡两级领导班子换届风气监督，严肃查处拉票贿选、跑官要官、说情打招呼等违反“十个严禁”行为。

（二）聚焦深化标本兼治，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

坚决惩治腐败。聚焦“十四五”规划中政策支持力度大、投资密集、资源集中的行业和环节，紧盯工程建设、土地管理、房地产开发、交通、开发区（园区）等腐败易发多发领域，严肃查处不收敛不收手问题。坚决整治政法系统违纪违法问题，严惩滥用职权、徇私枉法行为。持续惩治国有企业腐败，坚决查处靠企吃企、设租寻租、关联交易、内外勾结侵吞国有资产等问题。深化金融领域反腐败工作，推动强化职能监管和内部治理。高度关注、着力防范年轻干部违纪违法问题。加强追逃防逃追赃，推进重点个案攻坚，开展“一人多证”和违规获取国（境）外身份问题专项治理。

深化以案促改。把做好案件查办“后半篇文章”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健全办案和监督相互贯通的工作机制，规范并充分用好纪检监察建议。针对案件暴露出来的问题，推动完善项目审批、国企改革、公共资源交易等领域监督制约机制，强化制度刚性执行，着力堵塞监管漏洞、补齐制度短板。抓常抓实警示教育，引导党员干部适应现代化要求，涵养清正廉洁的价值理念。

贯通纪法情理。深化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精准研判定

性、精准把握尺度、精准作出处置，努力实现政治效果、纪法效果、社会效果有机统一。严格执行党员权利保障条例，全面落实“三个区分开来”，持续做好容错纠错、澄清正名、打击诬告工作，激励党员干部担当作为。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监督执纪全过程，扎实做好受处分人员跟踪回访教育，变问责为担责、化压力为动力。

### （三）聚焦培树新风正气，毫不松懈纠治“四风”

保持高压态势。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省市委有关办法，坚决防止“疲劳综合征”。实施“作风建设e监督”，畅通群众监督和舆论监督渠道，综合运用专项检查、明察暗访、交叉互查等手段，坚决遏制顶风违纪行为。开通“四风”相关信访举报快查快办“绿色通道”，对“四风”问题线索优先处置、从严惩治。

坚持精准施治。聚焦党中央和省市委决策部署落地，着力整治“包装式”落实、“洒水式”落实、“一刀切式”落实等问题，聚焦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社会重点关注的领域，严肃查处不担当、不作为、乱作为、假作为等问题，坚决防止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滋生蔓延。推动健全基层减负常态化机制，从严查纠层层加码、滥用互联网政务应用程序等增加基层负担问题，让干部有更多时间精力抓发展、办实事。对违规收送名贵特产和礼品礼金、违规发放津补贴、违规吃喝等突出问题露头就打、反复敲打，对违规吃喝“不在本地跑外地”、违规送礼“不走线下走线上”、违规报销开支“利用行业协会打掩护”等隐形变异问题深挖细查、决不

放过，坚决防止享乐主义、奢靡之风反弹回潮。把制止餐饮浪费行为作为重要任务常抓不懈，督促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的要求。

健全长效机制。深刻剖析反复出现、普遍发生的“四风”问题，督促有关职能部门完善制度、堵塞漏洞、优化治理，构建更有针对性、实效性、可监督、可遵循的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制度体系。深入开展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教育，大力弘扬公私分明、为民务实、尚俭戒奢等价值理念，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坚决反对特权思想和特权行为，严格家风家教，不断巩固拓展作风建设成效。

#### （四）聚焦维护公平正义，着力推动监督下沉

持续纠治群众身边的腐败和作风问题。聚焦提升群众生活品质，督促推动全面脱贫与乡村振兴战略有效衔接，监督保障党中央和省市委各项惠民富民、促进共同富裕政策措施有效落实。聚焦解决好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坚决查处教育医疗、养老社保、环境保护、安全生产、食品药品安全等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让群众获得感成色更足、幸福感更可持续、安全感更有保障。健全“打伞破网”常态化长效化机制，坚决惩处涉黑涉恶“保护伞”，切实巩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成果。

着力提升基层监督效能。认真落实加强村（社区）“两委”干部监督有关规定，切实强化对村级权力运行的有效监督。围绕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工程项目建设、社会事务管理等重点领域，持续深化“微权力e监督”工程，助力打造具有温州特色的基层治理模式。以县（市、区）为单位统一制定规范村级小微权力清单、纪检监察组织履职清单，探索推行县级纪委联系重点村（社



区)、提级监督重点村(社区)主职干部工作机制,不断提升基层纪检监察工作水平。强化对村级纪检监察工作的领导和指导,推动村(居)务监督委员会、村级监察工作联络站规范高效履职。

扎实做好信访举报处置工作。健全信访举报办理超期预警机制,完善办信质量考评体系,深化信访直报、责任约谈、领导包案等举措,提高初次举报按期办结率和反馈满意率,力争全市检举控告总量持续下降。持续完善“信、访、电、网”立体受理体系,优化各级“矛调中心”纪检监察来访接待窗口服务,畅通群众诉求通道。健全信访举报转送件办理情况督促检查机制,加大对损害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的交办督办力度。

#### (五) 聚焦彰显利剑作用,全面提升巡察质效

高质量推进巡察全覆盖。坚守政治巡察定位不动摇,围绕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实施“十四五”规划等决策部署,统筹运用常规巡察、专项巡察、“点穴式”巡察、巡察“回头看”等方式,高质量完成本届党委任期内巡察全覆盖。深化运用跨县(市、区)交叉巡察、提级巡察。加强巡察队伍建设,稳步提升巡察干部专职化、专业化水平。

完善贯通融合监督格局。发挥巡察有效贯通各类监督、带动各类监督的优势,探索巡前一体谋划、巡中协同配合、巡后齐抓共管的途径和方式,推进巡察监督和其他各类监督有效对接、深度融合、形成合力。强化基层巡察与乡镇(街道)纪检监察机构的协同联动,进一步深化村社巡察工作。

从严抓好巡察整改。建立健全整改责任落实机制，细化巡察整改主体责任具体内容，明确被巡察党组织落实整改“规定动作”。会同组织部门进一步完善加强整改日常监督工作机制，增强整改推力、强化责任落实。全面推广应用“巡察整改全程监督平台”，探索推行被巡察党组织整改质效评估机制，不断提升巡察整改工作水平。及时梳理巡察中发现的共性问题，督促主管部门开展专项治理，着力形成监督、整改、治理有机贯通的完整链条。

#### （六）聚焦提升监督效能，持续深化体制机制改革

健全完善监督体系。把健全权力运行监督机制作为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基础性建设，推动监督进一步融入区域治理、部门治理、行业治理、单位治理。完善纪律、监察、派驻、巡察“四项监督”统筹衔接制度，推动“有形覆盖”向“有效覆盖”持续转化。建立健全纪检监察监督与组织、司法、审计、统计、财会、群众等监督贯通协调机制，构建“大监督”工作格局。持续实施派驻（出）机构重点监督项目化管理，进一步健全“室组联动”“组地协作”工作机制，推动派驻监督提质提效。深化高校、国企纪检监察体制改革，加强开发区（园区）纪检监察机构建设。

保障执纪执法规范高效。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严格执行监督执纪工作规则、监督执法工作规定，切实把“治权之权”关进制度笼子。认真贯彻《关于加强和完善监察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的意见（试行）》，更加精准对接以审判为中心的诉讼制度改革，大力提升纪法贯通、法法衔接质效。进一步健全常态化、全覆盖的案件评查机制，试行基层职务犯罪案件移送审理向市纪

委市监委报告和专人跟进指导制度，严格落实处分执行清单化告知和处分决定执行报告制度，促进案件质量提升。自上而下、依法依规、稳妥有序推进监委向同级人大常委会报告专项工作。

强化数字赋能。加快基础数据平台建设，强化大数据综合运用和分析研判，助力监督检查、审查调查智能化、信息化。探索构建政治生态评估系统，推动各地各单位政治生态可视化、可量化、有形化，有力辅助科学决策。在高校、国企部署应用全省检举举报平台，提升纪检监察工作信息化水平。

#### （七）聚焦优化政治生态，纵深推进清廉温州建设

统筹推进清廉单元建设。以清廉机关、清廉村居、清廉学校、清廉医院、清廉企业、清廉交通为重点，加快培育形成一批“可看可学可复制可推广”的清廉单元示范点，引领带动清廉温州建设全线推进、全域共进。协助市委建立健全清廉建设监测标准体系，加强动态监测和评价反馈，推动清廉温州建设具体化、载体化、标准化。加强校地协作，充分发挥清廉建设智库作用。积极挖掘温州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中的清廉元素，强化清廉文化阵地建设，举办清廉文艺专场活动、“我为清廉温州代言”等清廉文化群众性活动，努力创建具有辨识度和影响力的清廉文化温州品牌。

加快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加强对中央和省市委关于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系列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严肃查纠打折扣、推诿扯皮、敷衍应付等问题。持续擦亮“三清单一承诺”特色品牌，深化“万人双评议”活动，开展“两违”专项整治“回

头看”，巩固“烟票”整治成果，督促落实规范领导干部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经商办企业行为规定，坚决查纠“亲而不清”“勾肩搭背”等违纪违法行为，推动各级党员干部光明磊落同企业交往。稳步探索行贿行为惩戒机制，督促相关主管部门强化对中介机构、行业协会的监管，推动构建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推动“四责”贯通协同。督促各级党委（党组）强化对清廉温州建设的谋划、部署、推进、考核，推动清廉温州建设各项任务落地落实。完善全面从严治党、清廉温州建设、政治生态建设“三位一体”责任考核体系，持续用好履责全程纪实平台，常态化落实履责情况“三告知”制度，精准规范用好问责利器，形成党委（党组）牵头抓总、第一责任人示范引领、班子成员守土尽责、纪委监督协助的良好局面。

（八）聚焦匹配“重要窗口”，从严从实加强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

持续提升政治能力。市纪委会要坚持以上率下，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健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第一议题”学习制度，带头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做实做精“周一夜学”品牌，打造“纪检监察e学堂”、青年讲坛等学习平台，深入开展党性教育、理论教育、时事教育、历史教育，为庆祝建党100周年营造浓厚氛围。巩固提升市纪委市监委机关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在全市纪检监察系统开展主题实践活动，着力锻造一支“唯实惟先、善作善成”堪当现代化建设重任的纪检监察铁军。

持续锤炼专业能力。继续探索年轻干部执纪执法业务实战集训，强化对一线岗位和基层干部的业务培训，打造教、学、练、战一体化培养链条，端正执纪执法理念，改进监督检查方式，提高审查调查效率，切实提升纪检监察干部专业化能力。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加强各级纪委监委领导班子建设，持续改善干部队伍结构。健全干部培养选拔考核评价机制，大力培养使用优秀年轻干部，进一步激活干事创业“一池春水”。常态化开展谈心谈话、慰问、家访等工作，积极稳妥做好纪检监察干部容错纠错和澄清正名工作，及时为干部减压纾困。

持续严格监督约束。认真贯彻落实《关于加强新时代纪检监察干部监督工作的意见》，强化对“关键少数”和关键环节的监督。落实落细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主体责任，着力构建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健全内部权力运行机制和监督管理制约体系，严格执行打听、干预监督检查审查调查工作和请托违规办事的报备及责任追究规定，坚决防止家人、亲属利用纪检监察干部影响谋取私利，对执纪、执法违法行为严惩不贷。完善特约监察员制度，主动接受有违关方面监督。

同志们，进入新发展阶段，纪检监察工作使命更光荣、责任更重大。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省纪委省监委和市委的坚强领导下，求真务实、锐意进取，坚定不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向纵深发展，为奋力续写好新时代温州创新史、争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市作出更大贡献，以纪检监察工作高分答卷向建党 100 周年献礼！

---

抄送：省纪委，市委、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市政府党组、市政协党组，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

中共温州市纪委办公室

2021年2月18日印发

---